

谢林鹤 著
水墨工笔长卷

走出 扒子街

深夜，我跪伏在地，眼望星空
喃喃地对天堂的母亲伤心哭诉：
淮北的那个小城，我生命的耻辱……

【水墨工笔长卷】

走出扒子街

谢林鹤/著

深夜，我跪伏在地，眼望**星空**，喃喃地
对天堂的母亲伤心哭诉：

淮北的那个小城，我**生命**的耻辱……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走出扒子街/谢林鹤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06. 1
ISBN 7-5063-3519-0

I. 走… II. 谢…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42291 号

走出扒子街

作者: 谢林鹤

责任编辑: 李明宇

装帧设计: 阿九工作室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026

电话传真: 86-10-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10-65004079 (总编室)

86-10-65389299 (邮购部)

E-mail: wrtspub@public.bta.net.cn

http://www.zuojia.net.cn

印刷: 紫恒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640×960 1/16

字数: 490 千

印张: 26.5

插页: 2

版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63-3519-0

定价: 32.00 元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谢林鹤

中国作家，衡阳市人。17岁发表文章，小说《柳》一经问世，因其清新的文笔而引起世人关注，从此享誉文坛。

作品有：《大厦旁的小屋》、《不愿她像我》；长篇小说《半世孽缘》等。共约三百万字。

走出
扒子街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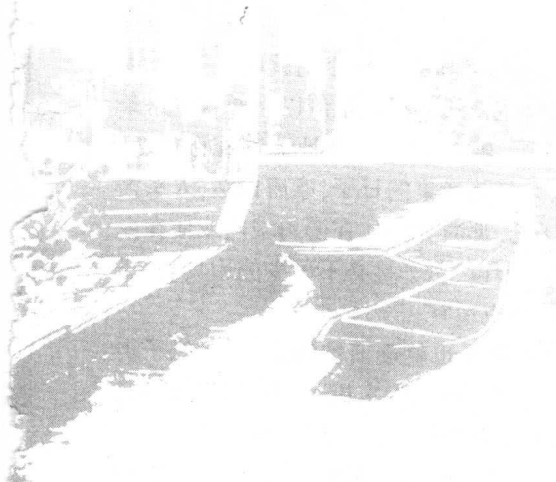
CONTENTS

第一章	鱼引	1
第二章	如此来访者	37
第三章	猴案	65
第四章	孽障路窄	113
第五章	“阿拉作贡献”	147
第六章	该怨谁	175
第七章	隔膜的悲哀	203
第八章	县长坐三轮	227
第九章	李海·席晓星	257
第十章	不放过恶人	293
第十一章	母亲的辛酸	325
第十二章	亮底	351
第十三章	真假世界	385

走出
扒子街

第一章

鱼
引





走 · 出 · 扒 · 子 · 街

博

川把扒手叫做“扒子”。有趣的是，博川老城有一条小街就叫扒子街。街宽不到三米，两边全是店铺门脸，据说博川自汉代建制以来便有了这条街。博川城虽小，却是座古城，扒子街虽狭窄、破旧，却是一条地地道道的古街。

早年间，这条街是十分繁华热闹的，尤其是逢集的日子，摩肩接踵，人头攒动，拥挤不堪。两旁店铺，大多是出卖扒子的。那时无论住在博川城内或住在乡下农村的人家，一律都烧柴火、松针、茅草，所以，扒子是必不可少的用具。而扒子街出卖的扒子，远近闻名，不但耐用，价格也适宜。

事过境迁，人们现如今都用上了煤气，扒子也就逐渐被淘汰了。而扒子街里的扒子店也就只剩下了一家，位于东头，却不再是专卖扒子，更多的是箩筐、筐篮、簸箕、筲箕、捞箕等日用竹器，扒子只是其中的一个不起眼的品种。

不过，扒子虽然退出了历史的舞台，但这条街名却保留了下来，一直沿用至今。

在扒子街西头的路北，有一个很破旧的小门楼，从半掩的门往里看，分不清这是一间什么屋子。

说它是堆放杂物的，里边的一半收拾得清洁整齐，靠墙放着的床铺也显得干净利索；说它是住室，实在让人难以置信。那临街的一半，空中挂着风晾的衣服，地上摆满木桶、破筐、破麻袋、破棉絮，乱七八糟，极像收破烂的堆放的等待清理的破烂。

这就是付小昂的家。

按说，他娘不算老，还不满四十五岁，但表面看起来，实实在在是个老太婆，头发枯黄，两眼深陷，满脸皱纹，嘴唇干瘪，一走路、说话便气喘吁吁，那干

瘪的胸部活像一个扇动的风箱,鼓动不停,发出呼呼的响声。

付小昂他爹付正刚在世时,于丽珠可不是这副样子,那时她在这条街上,算得上是个小美人,正如她的名字一样,是一颗美丽的闪光发亮的夜明珠。

十一年前,付小昂还只有五岁,他爹去长江捞鱼子,从此再没有回来。

他哪里去了呢?

有人说,是一条鱼精把他引走了。有人说,他是过江去跟女人幽会再没回来。

那是他刚来长江捞鱼子的时候,十六七岁的小伙子。有一个夜晚,他的竹筏被猛烈地撞了一下,差点将他撞掉水里。师傅喝了酒,在窝棚里睡觉都给撞醒了。

“什么事?”

“没什么。”他说。

江面渐渐浮起一个二三尺长的像个大纺锤的身体,刚才分明是这个身体碰撞在竹筏上。

人?显然不是。鱼?他还没见过这样的鱼。

他出于好奇,钻进水里。

那“东西”头被撞晕了,沉沉浮浮,不由自主。他游过去,呀,什么怪东西,这么大,这么奇特。他搂着它,托着它,把它搬到竹筏上。那“东西”的上颚已经裂开,鲜血直流,嘴大张着,仿佛在喘着气。他觉得它可怜,便脱下褂子,把它的伤口包好。

师傅出来看见,说是美人鱼,通人性,很珍贵,拿到街上能卖很多钱。有人还拍着他的肩膀:“小鬼好运气,你发财了!”

卖很多钱?卖给人家吃?那它岂不是活不成,一定得死了。他感到有些对不起它,要是我不把它弄上来,它也许还能活,死不了。现在师傅要拿它卖钱,它得让人杀死,一刀一刀地割下肉,煮熟、吃掉。它还通人性,那它一定会感到很难受,很痛苦。

那“东西”在竹筏上躺了一些时候,似乎已经清醒过来,恢复了一些体力,开始扭动弹跳。他搂住它,不让它弄出响声。它张大着嘴,小眼睛看着他,仿佛在跟他说话,求他救命。

好,我弄你上来,决不是要你死,也不要拿你卖钱。我只想看看你。现在看也看了,我不留你,你还是回去。他趁众人 and 师傅离去,便搬动着它的身子,把它推到水里。他看见它在水里翻了几滚,弹动着身子,游了好远,又游回来,似乎在向他打招呼。

师傅骂他:“没用的东西,到手的钱都看不住,让它跑了。”他却心里踏实,一点不悔,不恼。

自那以后，每年春汛期间，那条被他救助的白鳍豚便会游来找他，只要他在竹筏上出现，那畜牲便在江心翻滚蹿跃，仿佛欣喜若狂，还发出唧唧的呼叫声。有时那白鳍豚沉在水底，没有露面，他轻轻吹一两声口哨，它便浮了上来，游到他的脚边，让他抚摸，像老朋友似的亲密友好。

有一次他突发奇想，也是出于好奇贪玩，跳入水中，追捕那美人鱼，想把它抓住。它那滚圆肥硕的身子，在岸上是那么笨重，在水中却十分灵活，滚腾摇摆，很是自如，轻巧得如同空中飞翔的白鹭，穿波破浪，一去几里。他累得不行，也没法追赶上它。它见他不追赶，又游了回来。冲过他的身边，在他前后左右游戏，如同跟主人戏耍的狗。

听和他一起捞鱼子的同伴说，有一年长江风浪特大，在那个汛期，常常狂风怒号，波浪翻腾。有一个夜晚，风浪大得惊人，连搭在竹筏上的窝棚都被大风吹翻了。到了天色微明的时候，人们发现刚子不在竹筏上，到处找不见人，都以为他被风刮到江里淹死了。正在猜度、焦急，忽见他精赤条条从水中爬上竹筏。问他，他也不说什么。

“夜里这么大的风，冷死了，你还下水，不要命？”

“水底暖和。”

“又跟那美人鱼玩去了？”

他不回答。

“你小心一点，别让那鱼精把你吃了。”

“什么鱼精，他是跟对岸那女人乐去了。”

同伴们说的也许都没有错。他是跟那鱼儿玩着，有一个相好的鱼朋友。他也确实跟对岸那女人幽会，有一个相好的情人。那也是极偶然的事，在那很少有人出现的对岸。

一天傍晚，一个女人在洗衣服。她常常抬起头，往这边看，她看见了他，似乎还对他笑了笑。他不看捞鱼子的丝网，却只顾看她。那衣服被水冲走，她啊啊地叫起来。他竟没有犹豫，一头扎进水里，抓起衣服，送给对岸的女人。

于丽珠知道一点他跟美人鱼的故事，也晓得对岸的那个女人，他跟她都讲过。他不会说假，不知道说假。他们结婚的那天晚上，那个像丝绸般轻柔，像杜鹃花般红艳，像糯米酒般的酣醇醉人，像梦幻般动人心魄的甜美的洞房之夜。那情景，那气氛，像一幅木板雕刻的画，永远镶嵌在她的心里。那时她十九岁，他二十一岁。他抚摸她的身子，忘情地说了一句：

“你跟它一样。”

她吓了一大跳，心里很难过，没想到自己的新郎在跟她以前有了别的女人。

“你别发急，它不是人，是鱼。”

“鱼?我跟鱼一样,那么腥臭?”

“它不腥。死鱼才腥臭。它是活的,很通人性。它也许不是鱼……”

“那是什么?你别在长江遇上了什么精怪。”她有些不安起来,“我听你这么
说,好害怕。”

“不怕,”他把她搂在怀里,“她不是精怪,非常善良、温柔,跟你一样。”他一会儿说的是鱼,一会儿说的是人,把她弄糊涂了。她觉得他常常人鱼不分。

他失了踪影,各种猜测都有。有的说他被美人鱼引到东洋大海,有的认为那女人就是美人鱼变化的。也有人说,这是他那些好心的同伴故意编出这段离奇的故事,来安慰蒙骗他的老婆。

可于丽珠相信他就是被那美人鱼引走的,那是美人鱼精,它变化成美丽的女子,把他引走了,引进它的洞穴、它的水晶镶嵌的宫殿。

刚子不再回来。

第二年汛期,她带着六岁的小昂,步行一百八十里,来到长江边,来到丈夫往年张网捞鱼子的竹筏,面对浩浩淼淼的江水,怀抱小儿,边哭边诉。

“刚子,你听得见我在喊你吗?你露露面给我看看,哪怕只看一眼……刚子,我的丈夫,你露露面,我和孩子都在你的竹筏上,你露露面呀……”

她不停地喊,不停地哭。

丈夫不出来,那就到水底去找。丈夫随了这滔滔的流水,她也随了这滔滔的流水。她相信,丈夫在水晶宫生活,她也会在水晶宫生活。丈夫是爱她的,非常爱她,不会拒绝她,不会对她不管不顾。

她用一条长长的背带,将儿子小昂面对面地紧紧绑缚在自己胸前,一步一步地往江心走去。

“小昂,咱们去找爸,你不是很想你爸?”

“想,想爸爸。”

“爸爸在水底,你去吗?”

“去。”

江水淹没了她的双腿,一阵阵寒冷袭上心头,浪在使劲地推搡着她。

“小昂,怕吗?”

“不怕,妈,和你在一起,不怕。”

小昂伸开两只小手,紧紧搂着她的脖子,小脸紧紧贴在她的脸上。她的心一阵阵颤动,一阵阵刺痛,泪水也如同这滚滚的江流倾泻而下。

“妈,你别哭,我不怕。”

“孩子,我的心肝。你回去,我送你上岸。我一人去找爸爸,啊?”

“不,妈,我不怕,我要和你一起找爸爸。”他说着,也哭了,把妈妈的脖子搂

得更紧。

她还在一步一步地前移,水已淹到她的腰下。

一排江浪推来。她倒在浪中,没有恐惧,没有惊慌。她两手紧紧地抱着孩子,心里想着,他来了,我的刚子来了,他会带我和孩子到他住的地方,我们住到一起,再不分开,永远不分开。

江水湍急,滚滚不息。她在水底什么也看不见,身子却在漂荡。她似乎感到有一条坚实有力的臂膀托住她和孩子的身子,不让他们沉到水底。她甚至欣喜地想,这是刚子的手臂,丈夫的手臂。只有丈夫的手臂才这么壮实有力,才这么温暖可靠。

不知过了多久,她清醒过来,看见自己躺在岸边,孩子趴在身上,一动不动。而她的身子大部分还浸泡在水中……

于丽珠是个感情执着,性格倔强的女子,一连十个年头,年年的鱼汛期,她都带着小昂来到长江边,来到丈夫张网的地方。

儿子小昂在年复一年的跋涉中长大了,个子高了,腿脚也粗壮了,身子骨更结实了,长得跟他的父亲差不多,一个实实在在的男子汉。

但于丽珠却亏损厉害,消耗厉害,长期的相思想念,每个春汛都要跳进长江,在冰冷的水中浸泡好几个来回。她只想跟丈夫去,可总也去不了,不是被人救上来,就是被水浪推上来,长江不接受她,水世界不接受她,似乎有什么天精地怪作祟,就不让她去,就要她留在人世间,永远思念亲人,永远承受心灵肉体的折磨、煎熬。水世界没有去成,丈夫没有找到,却落下了一身的疾病。

付小昂到了十六岁,再不让母亲到长江去了,他为了妈不想读书,反倒要继承父业张网打捞鱼子。于丽珠说什么也不让儿子再干他父亲这一行。

“孩子,我饿死都不怨。就算卖房、要饭,妈也要供你读书!”

付小昂的脾气倔强,认定的事情非干不可。他对长江已不陌生,对水也有好感。他认为他干这一行,一定不会比父亲差,甚至会更好,更出色。可于丽珠却宁死也不肯叫儿子再捞鱼子。

她爱儿子,舍不得儿子,害怕儿子也走他父亲的老路。她也豁了出去:你要去捞鱼子,我就和你一起去,日夜守在长江边上。她这一招还真灵,儿子实在不愿母亲再去经受长江风雨的吹打,感情的煎熬,只好妥协,在家陪着她,哪儿也不去,母子俩相依为命。

十六岁,也就是这个十六岁的波动的年头,一个影子出现在他眼前,一股暖暖的情流悄然潜入他的心底。

那是下午的生物课,老师没来,同学们自己看书,这就等于自由活动。有的在教室说闲话,有的拿着书到草坪的树下看。李海不参加女生们的闲聊,也无

心看书,她拿着钩针和线团,钩她尚未钩完的一个荷包。钩了三分之一,耳边忽然听到靠在篮球架上的两个女生在讲话。

“咱们班真没劲,没一个够帅的男生。”

“你都仔细看了?”

“还用仔细看,两眼扫一遍就完。不是瘦骨嶙峋,就是肥头大耳,都是一些孙悟空、猪八戒!”

另一个笑道:“你这嘴也够损了。”

“倒是高一班那个男生还行。”

“叫什么名字?”

“不晓得。他不太爱讲话,也没见他跟女生在一起。”

“什么样子的?”

“不错,哪天指给你看,你别爱上他,害了相思病。”

那个女生骂了一句,两人嘻嘻哈哈、打闹做一团。

“我不信,一个小毛男孩能好到哪里去?”

“他啊,个子有那么高,肩膀有那么宽,走路来两条腿很有劲,像个大男人,成熟的大男人。”

李海琢磨,高一班正是自己这个班。她们讲的这个男生是哪个?她脑子里开始闪过一个个男生的身影,没有哪个像她们讲的那么帅气的男生呀!

一节课的时间很快过去,她该回教室收拾书包回家。他们的学校是县二中,在她家的西北边,不到二里地,她没住校,走读。

她匆匆赶回教室,在门口跟出来的男生撞了个正着。她叫了一声。男生一声没哼,尽管她踩在他的脚上。

他只望她一眼。

她看见了那双黑白明朗的眼睛。

她的心咯噔了一下:是他,就是他。

她望着他那宽宽的背影,腋下夹着书本,大步走向校门。

眼睛是心灵的窗户,也是惹事的触须。一个异性盯上另一个异性,看多了,看久了,看来看去,便会看出感情,看出爱,看出麻烦。李海正是这样,没注意付小昂之前,他们同在一个教室上课,同时上学,同时放学回家,各走各的,谁也不关心谁,什么都不甚了了。自从她关注起他来,那情况就大不一样,简直一日三变甚至数变了。

他的鼻子高挺英俊,皮肤有些黑,男子汉的皮肤,黑得光亮。牙齿很白,又整齐。手指粗壮,其他男同学没有他那么粗壮的手指,指甲剪得很短,翻书,拿笔,那个笨拙样子,竟有些诱人……

她生出一种希望,希望他的脸调过来看看她。他坐在左边靠墙的第四个座

位，那边没有窗。李海坐在右边的第二个座位，正靠着窗。可他那硬硬的脖子仿佛不会扭动似的，只是直直地对着讲台，眼睛看着黑板，压根儿不往她这边看。

她真有点生气。这人好像是个榆木疙瘩，什么都不懂似的。有男生给她抛纸团，她看也没看，扔给了付小昂。那纸团落在他摊开的书上。他没把它当成信息秘密，伸开巴掌，一下扫到地上，就像扫掉落到桌面的一片残叶。

她生气地瞪着他。

他反正没看见，她生气也是白生气。真叫她灰心，发誓不再理他。可发誓归发誓，他一举一动、一言一行，仍没逃出她的眼睛。他每一个动作，每迈动一步，都牵动着她的心绪，牵动着她浮躁的情感。

一天放学回家。他在前面走，她在后面跟着。

老是这样，老看他那宽宽的脊背，老看他走路的摆动姿势。

为什么老让我看他，不让他看我？她忽然冲动起来，决定赶到他前边去。

她加快步子。

他的腿长，迈步又大，走得很快。她几乎跑步，才赶到他的前边。可她已是气喘吁吁，满脸通红了。她想调整步态，别让他看出自己的忙乱慌张，不意踩到一个坑洼，她趔趄一下，跌倒了。

她顺势坐在地上，没有立刻爬起来，意识里是不是想叫他拉一把。

他从她身边走过，那只穿着网球鞋的宽大的脚，差点就踩到她的裙子上。他却没理她，也没拉她一把，仿佛没看见她似的，扬长而去。

她气得想叫、想哭，捡起脚边一个石子，望着他的背打去。

她本来只想打到他背部哪处不关紧要的地方，让他吓一跳，回过头来瞪她一眼便行了。可那石子也不长眼睛，竟打在他摆动的手背上，可能很疼，他恼怒地转身望着她。

“你为什么打我？”

“你为什么拉我起来？”

“我拉你，你又赖我推倒你了。”

“我赖你了吗？赖你了吗？你怎么胡乱说？”她的两只脚在地上来回擦着，像赖地的小姑娘，似乎要哭了。

“地上好脏，你的腿都蹭黑了。”

“黑就黑，不关你的事。”她赌气似的，又蹭了两下。

“起来吧。”他把手伸给她。

她忸怩了一下，抓住了他的手。这是一只大手，热热的，有些湿润，很有力量。她的手包进他的手心，她只觉得有一股暖暖的激流，一下从脚心蹿到头顶，迅速在全身扩散奔腾。霎时她萌生出一个古怪的念头，愿意把自己的手永远留

在他的手中间,再不要抽回来。

他稍一用力,就把她拉起。她的脚刚才崴了一下,有些站立不稳。

“疼吗?”

有些疼,她不说。

“脚扭伤了?”

崴了一下,骨头肯定没伤着。可她仍不说。

他蹲下去,用手捏她的脚踝骨,“疼吗?”

不疼。只是掐得痒痒,她憋住笑。

“问你哪,”他站起身,“能走吗?”

他扶着她。她踮着脚走了两步。

“要不要我背你?”

她扑哧一笑,“你背我,让满街的人看笑话:张公背张婆!”话一出口,她满脸通红,羞得不行。

急忙偷眼瞄他。他愣了一下,扯开嘴角笑了。他在取笑我,不怀好意,坏!她生气地推开他,拔腿就跑。

“慢点,当心再跌倒。”

她听见他在后面喊。多么想停下来,可不知为什么又没有停下,一直跑回家,进了自己的小屋,关了门,倒在床上,紧紧搂着枕头。

没想到,她跟他原来是住在同一条街上。

她住街东头,扒子街13号。他住街西头,扒子街153号。

他一直不肯告诉她他家住什么地方,只是说:“在那边。”

那边是哪边?什么街?什么巷?他闭口不说。他越不说,她越想知道,仿佛他家里藏着什么秘密,激起她极大的探索兴趣。

在生活情感的这些小事上,女孩总是比男孩有心计,尤其是十六岁的女孩,更比十六岁的男孩有心计。他们都属兔,同年,只是隔月不同日,她是7月28号,他是8月3号生日,她比他大五天。可她从来没把他当弟弟,他也从来 not 认为她是姐姐——他总觉得他比她大。

一天放学后,他们一起走到扒子街口。他自动慢下来,她立即加快脚步,两人拉开了距离。她跑回家,扔下书包,又往外跑。

娘说:“你这么急,哪儿去?”

“同学家。”她边说边走。

她有主意。你不告诉我,我偏要偷偷跟着你去看,看你到底住什么高门大院,这么神秘。

付小昂见她进了家门,便加快脚步,急急往家跑。妈妈的病又加重了,咳做

一团，胸前像装了个风箱似的，呼哧呼哧地响个不停，厉害的时候，咳得上气不接下气，眼泪、鼻涕一大把。

他到了家，先看妈妈，端起床边妈妈盛脏物的瓦罐倒了，用水冲洗干净。

妈妈杯子里的水没有了，便赶快生炉子烧水。

他刚拿出几块木柴准备到街边的麻石上劈开，却见她惊愣着立在面前。他又羞又恼，立刻转身进屋，生气地把木柴扔在地上。

她小心地跟了进来。

“谁要你来的？谁要你来的？现在你看见了，都晓得了，你满意了，高兴了，看笑话了……”

他真正生气、暴怒了，激动得满脸通红，眼睛、眉毛都仿佛着火了。

于丽珠在床上欠起身子，“小昂，你跟……哪个讲话？客气点，不要……这样……”

“她来看咱家的丑陋——咱家穷，妈生病，不像样子。”他仍生着气，继续说着气话。

于丽珠喝住儿子：“小昂，不要对人家不礼貌……姑娘，你坐。他是这么个……脾气，不要理……他。”

李海走了过去，关切地问：“阿姨，你哪儿不好？”

“好几年了……唉，小昂摊上我这么个妈，真苦了他了……”她眼里涌出泪珠，李海急忙掏出手帕，替她擦拭。

“阿姨，别难过，会好的。”

他站在那里一动不动。

于丽珠又咳嗽起来。李海忙给她抚胸、捶背，“快，给阿姨倒点水。”

“没……水，叫他……烧。”于丽珠喘息着说。

李海回头瞪他一眼，意思是叫他快烧开水。他仍想拧着不动，可见妈咳得厉害，便去拾起木柴，到外面劈去了。

炉子点着了。一阵阵浓烟冒出来，屋子里烟雾弥漫，呛得李海也咳起来，不住地抹眼泪。于丽珠又说儿子：“小昂，快把炉子端外面去。”她又抱歉似的对李海说：“姑娘，你别见怪，他就这么个牛脾气。”

“我知道。”

这倒不是他故意。是李海的突然闯入，让他很难为情，很尴尬，乱了方寸，把平时做惯的事也忘了。

李海没有丝毫奚落他，小看他的意思，倒对他的生活处境注满了同情。她跟阿姨说了一会儿话，安慰一阵子，想跟他说点什么。

他站在房后隔出的小狭巷里。地上放着坛坛罐罐，半空用木头支着一张床，看来这是他睡觉的地方。

他紧闭嘴唇,对她不理不睬,眼里倒也没有了先前的怒火。

她想跟他说些话,可又不知说什么好,好像所有的语言此刻对他都是多余,没有作用。

她在他面前站了一会儿,看了他几眼,也不知出于一种什么情感,是安慰,是赞抚,还是……她忽然踮起脚跟,将自己的嘴印在他那紧闭的嘴上,而后不要命似的跑了。

她回到家里,却又感到很害羞,不敢见人,总觉得自己的唇上沾了一层什么,怕妈妈看出来。此后好几天,她不敢看他,躲着他。可心里又总放他不下,老想着那间破旧的房屋,他那病弱的妈妈,那个浓烟滚滚的炉子,他那站着一动不动的神态。

放学了。

她肩上挂着书包,没精打采地走着,心里有说不尽的怅惘,一边走,一边不在意地踢着路边的小石子。

后面突然有一阵风卷来,她隐隐知道是谁带起的风。

她听到那熟悉的有节奏的脚步声。

她感到了他身上散发出来的热气。

她没有回头,装做什么也没有听到,什么都没感觉到,仍走她的路,仍踢小石子儿。

“你生我的气了?”他在她后面说。

他们前后只相差半步远。

她没做声。

“你真生我的气了?”他又问一遍。

她本没有生他的气,他这么问她,那就算是生他的气了。

“我舅舅来了,拿来好多吃的,那鲜草莓又大又甜,我舅舅自己种的。”

你吃好了,说这些给我听什么。她心里嘀咕。

“你恼我了?”

她本没有恼他。可他这么一说,她也就好像有些恼他了。

他站住不走。

她仍走着,不理他。

他憋不住,又追了上来,“你恨我了?”

她能恨他什么。可他这么说,那就算恨他。

从学校到家的这段路并不很长,他们很快又到了扒子街口。他生起气来,没等她加快脚步,他却撒开他的大脚板,啪啪啪地冲到前面去了。

这可真让她生气了。

他在她旁边说的恼也好，恨也好，那都是装出来的，其实心里像溶着一团蜜在慢慢地散开，心里在笑。如果他再说一句什么，她也许就站下来，跟他讲话了。可他竟跑了。

她真想追过去，拿什么打他一家伙。但她没有这么做，回到家闷闷不乐地吃了晚饭，早早地关了房门。

书，看不进，作业写不下去，睡也睡不着。她觉得有好大的委屈，只想哭，只想找他吵闹。

你欺负我，捉弄我，气我。欺负完了，气完了，就扔下我不管，自顾自走了。她生着闷气，心里在怨，在骂。她觉得光是自己生气，自己难受不行，应该让他也生气，也难受。她在屋里呆不住，便偷偷地溜了出来。

外面的月色很好，把扒子街照得两半分明。路北像白雪覆盖，路南又像木板画似的耸立在深浓的暗色中。

她不敢在月光下行走，怕家里人看见，便钻进路南的黑暗中。

这些门前的阶基，五花八门，高低不一，有些用水泥抹过，好走一些；那些用砖块垒砌和早先的长麻石头嵌搁在那里的，本就不平，有些已经松动，不注意行走，就会把脚给崴了。好在她是这条街上长大的，对这一切都熟悉，她走走跳跳，倒也不觉什么。

走过大半条街，到了那个凹进去约一尺多的圆拱形门，据说这是多少年前的一个教堂的门。正要跳下阶基，不想却被一只手抓住，她吓得几乎惊叫出声。

“是我。”他小声说，露出雪白的牙齿在笑，很高兴的样子。

“你去哪儿？”

“你去哪儿？”

“你家。”

“我不信，你敢来我家？”

“我在你的窗下叫你怕什么？”

“你晓得我住的哪间？”

“我去过……”

“什么时候，我怎么不知道？”

“前天。”他声音低沉，随即把一团纸包塞在她手里。

这是一张旧报纸包了好些鲜红的草莓，还有用塑料袋装的一小袋南瓜子。这两样东西她都爱吃。那草莓真如他说的，又红又大。

“你吃，我洗过的。”

她拣起一个塞进嘴里，甜极了。

“这瓜子是我舅妈去年攒下的，舍不得吃，给我们拿来了。”他说着，拉她到